

**里詳定刑統卷第六名例律** 雜條 **貳罪以上俱發及累併倍法** 有罪相容隱 斷罪本條別有制與例不同舉重明輕 化外人相犯 官戸奴婢犯罪 部律內餘條准此條 19 律條十三弁疏 物條 起請條

りを記し

开 累价倍法

希君コノ

諸 當罪 累於即 監監等 宁臨謂 以贖 卽 重 卽 盗司强 贓 因盗 以 倂 、輕若等勿論 贓 為重等者從壹若壹罪先發 事枉 滿 重 受法 致 輕 罪 贓 財等 各倍論 論 頻 而贓 狀謂 同併 者並 重 不非 事從 者 累應 累科若思 更論 壹所 景見 類 馬馬 之通計前 重

其壹

爲貳

累份 杖盜山論 亡吉 重 併利 毁盗 免倍没備償

## 遗本法

疏 拾發過絹 諸 云謂 斤從失伍 狀器條以 貮 既有折疋 非應累 《罪以上 犯禁 罪徒狀並 上不非故得應 者唯 具條其狀 防 重 赦累壹者 雜輕年雖 不累輕 罪重累器 經所於處 以 加 重 銅

條禁

半犯 俱叉盗玖

开糸えブ

思蠱 不毒 也逢

一云若重四 譲 罪

應贖輕

罪

爲贖

即重 居若

合有作白质。 罪者私謂

重爲

家犯若即有甲有折更從禁過 傷多禁兵失 合自器 杖壹從壹官支 貳年重年當應 罪應法半卽流

俱贖

即故 罪蔭

輕自老為加從聽輕 假杖重加加

勿論重者百 須年從宣名 法單丙勿 上之 工 打 論經 罪 壹 同之時中 义云若壹罪先發已經論決餘罪後發其輕若 又貳重決先齒 即 断等 者 更論 杖以更壹巳 賻 一倍為致 上論陌經壹 致 之通計前罪以 貳配年 罪頻犯者並 正捌 此叁 累 論須充罪兼亦 之加後後丁合通役數發及徒 計半者即家壹

科並

爲於亦叁肆贓 伍受合年疋假 拾所徒强亦/ 合縣監法 罪徒令臨不法 流總准正叁受 貳壹此亦年財並 里疋上徒監法輕犯 之仍伍叁臨陸重强 類倍處年外疋

倍謂 名壹丁巳拾肆 貳 丙累物

物依之假

於捌贓有

發斷.

云

界謂

累

見發之

贓

甲

流贓乙

有丙

賻

禰

平

鵙

臨拾年重枉

叁拾疋枉併竊

年玖亦法滿盗

开

糸えて

專坐犯叁 斷頻 前發 掌同終事 從犯 皆壹律盜脫絞止後枉 等謂 事注者有坐累發法 理贓主倍頻云壹拾無見者之流枉拾既同合各論受監時人隊發遣贓訖法陸等 以 强 壹倍别拾及臨將共之之須若捌受疋理 人贓累壹疋壹斷從 盜 之若非之監司得資自通論人後拾作勿 枉 財物壹財守因同財依計併邊發伍死論 法 人壹內事頻同城拾取而若疋罪不 時頻受犯在法伍前取為集 贓 將人物俱盜財以壹 疋贓前科疋類累 併 為專理取累而否所 頻掌與雖而同 從 更發斷先 倂 發 竊 全雖 盗 盗失拾復不事 罪已 受 即處似倍共 盗非除典 不斷 所 同頻此若 監

川充宏

国

人拾阡犯贓盜 个牛頻疋里强倍者 併從受正 法者臨總法受監役强財肆 枉爲贓枉臨流盜壹拾人贓盜 法貳貳法財其玖拾壹諸乃枉 併拾正贓物枉正捌正處輕法 從肆貳倍倍法併疋罪頻故計 竊疋丈得得併於累合犯名贓 科併貳貳從竊贓流竊

如徒於疋拾受盜倍叁盜等

所文疋監拾玖里得如盗

以强物徒合假上合諸貳併監

重為貳壹徒如滿流處正從臨

亦貳臨壹疋復捌强受

合丈者疋亦於拾盜所

此貳受貳壹所肆得阡

皆贓併拾年壹官伍叁頻累竊

即 監 監 臨 可 因 事 受 財 间 同 事 共 崩

D.

倍别部壹求官 准司壹貿官正合論拾分 监便官易人處徒須疋為 論事頻事是司 云 作同者官品徒壹分 依貳 壹 同與 子壹年官律罪 法自免物 事 此各此 合盗官伍應年伍馬貿者 例依等當共 徒若訖疋贖半疋拾易 仍是及是利正官將 前叁庫與 年以徵利單也者出物私 屓 人或為 罪 於斷 半盜銅即丁此以兩計馬 所壹事 合之爲盜種 併疋斤免人庶論罪等絹 若 既累若官用人亦名准伍 等 不於陸其法有合伍盜疋 疋論 加准品捌各兼徒 則 丘重盗以品别 累 止伍下玖假作年者所 論 從正監品有法累准利馬 譲 一臨止品若為盜 或所為 從官有官是拾論盜絹

りた

者貳坐非 始疋 所 准 品直 利 罪法 拾即 盜 更是 論 缜 等者 謂若 類 謙 則 取加 謂 等伍 若請官 貿易官 事疋 正 絹 训 利 事易 界論 物 枉官 器 满 年官以 計 仗 其等准 輕 故相 **真**真 E 役 論伍 之後絹 寫仍 類然 官假重 疋或 論 官司

事以肆拾 准 貳役役口壹不以人校其 口拾拾爲年實故故不人 同亡分故 校 合假加壹貳合壹徒 實併從 之累 之課年有罪戸從陌者貳 類役須課止婚失集各人 杖傷戶 拾以役徒律不人滅加 課口年口集不等等 實 陌陌傷 役合其以人實假罪 役賣玖膏到 陌毁

刊充签

倍贓合年貳半財假 亦官 免 罪 1 類

唯

誻 有罪相容隱 同居若大功以上親及外祖父母

外孫若孫之

夫之兄弟及兄弟妻有罪 相隱城 國諸 勿論 一婦夫之 同居若大功以上 即漏露其事及 凡 兄弟及兄弟妻 叁等若犯謀叛以上者不 擿語消息亦不坐其小 一親及外祖父母外孫若 相 [隱郡曲] 罪 為隱議日 奴 用此 隱 兄以同居

上規共居

限

服籍

祖同

父異母雖

外無

孫服

並

相

りを答う

反弟 報及 隱弟 此 等服刑 外雖 不論 及情 曾重 高故 孫罪

部 曲 奴

叉 以主 云即漏 並非不謀 坐叛

不隱息及 坐故謂盜 亦報之 罪類 其事 掩掩 擿 逃事 為擿

通語鑄假

相消幾有

有總

减罪

人藏

城唯

肆滅

等壹

猶等

年總

麻

功

减

几

爲曲及並

隱奴曾相聽婢立為

爲主也隱

贓 E 信戸部 文者各准 戸奴婢犯罪 亦文 贖 减故 隱室 無財者惟 疾不合加杖 曲 妻稱那名曲 良 人若 及擿相從得 銅貮斤各 擿語隱本相 犯 女者 流徒者 無財 亦部 語消减條 同曲 凡科故 官私 加 者 放 杖拾決訖付官 加杖免居 减等 奴婢有犯本 免即同主 、功以有 作 以否漏 徵

刊充宏

所級性於

相 殺 求 聽 者親 依屬 常自 律相 殺

疏諸 詈本條女 同 云官 官 父無 母正文犯 私 母謂謂皆妻 曲 奴 婢 兄闌犯與通司 官娶農 云稱 有 姊人 犯 之越及戸 良州 部 類度毆部人縣 條 曲 各及良曲客元 無正 者 部 色之官奴戸 文 人相類私婢貫 兼犯之犯各奴為部 及 徒法並從婢之 詛正有部謂 准 條犯曲私 艮

陌壹 准年 犯 犯加 流壹 亦陌 順 止貳 加 杖 杖拾 免 貳壹 居 陌等 銅 良 居加加准 作杖杖無

3

准:

其放陌貳 徴其廢謂 叉 云若 訖 部部疾以 有免个斤 部免 云 財倍直各 即 付 曲曲依上 及奴律應 老 堪贓 同 奴婢不徵 主 備無正杖 奴得减賤 者財贓拾 奴 婢應合贖 不徵加之 婢 自理不決 輕減部律 自 合贓杖人 疾 依然言訖者 主法曲比 求但故畜 相 徵贖勘若 常不倍付 不 免奴殺產 殺 者殺同相 主 律坐贓官據應 合 主者檢年 加 求 亦奴主殺 杖 得是賤雖 免 財 既主亦償 聽 財多正贖 稱求至死 减 猶不贓無 放伍 死壹 許得准財 同免死主 主者罪求 加過銅可 杖貳每備 等

L

自是 犯私 不家 依若 此是 律官 奴

注 屬自

依既 求犯 云 免親 親 滅屬 例不

諸 化 外 同 類

以 法律論

國 濟制 相依俗化 之俗法 類法不謂 皆斷同蕃 國異有之 舉家類同國 重法相類別 明律犯自立 輕論者相君 定若犯長

刑高者者

名麗須各

之問有

本風

犯者各依

相

准 爲良

雅

諸 條 為重者自 别 制 與 例 重 其 同 者 應 依本 重 而 條 犯 時 即 當 不知 條 者 依

## 論本應輕者聽從本

疏 並犯律減傷罪 是杖品壹人以 諸 云 與罪官等各造 即 例以任又以意 條 復 下流例 别 有 同依外云手首 除 雖 制 決及玖重隨 徒 有 各 與 依罰雜品者從 徒貳 罪 壹年 本例任以爲者 例 名 所 條如解釋上重減 同 科此祖犯罪壹 爲 斷之雜雜流元等 重 加以 者 類。在以謀關 依 下减訟 壹免 等課 自 本聽 壹律 司贖等 重 議 罪役 同 止即 又從謀 臨獄又毆犯云 戸詐依

リた

叁盗年年 阡論若叉 里罪因詐 之止詐偽 類流得 重减 即功 從過 祚年 欺限 官因 私而 以得

准壹

重 M 犯

聽 從輕依或是叉 從 本者打有犯如

明

重

重

以

明

聽子父時别 打識知行 奴子得盗叔假 本主依盜傷有 法不凡得官叔 不識論大司姓不可奴悉礼推別與同神問處知 凡打常御始生 者關之盜之知長 依 而後斷物聽素 凡 論 論然其如依不 是始本此几相 名知應之人識 郵 本悉輕類關姪

-ME

雜條

减减級論罪斷 法文减假者罪 此盗几有依無 並罪盜折賊正 舉尚之傷盜條 重得罪灼律者 明减若然夜壹 犯不無部 人犯 則 舉重 名 登其 時應

諸 興車駕 御 者太皇太 后皇 並 同

稱 制 勅 宮犯失 者 太皇 太后皇太后皇后皇 宮衛 有違應坐 者 亦 同

等

惡應

仍者 從雖 本得 法减 罪

疏 並 諸 同 識 稱 乘興車 駕 后衝並陌案 御 叁同里賊 后車若盜 者 太皇 隊駕盗律 亦者太盗 徒依皇乘 壹 衞 太 典 年 禁 后 服 皇 又律皇御 條車太物 闌駕后者

所至衝后 亦御隊服 名斬壹者貳乘 並至年得阡輿 同叁若罪伍者

太皇太后皇太后皇后

非

光

例 壹罪入皇身並 **参**后及皇太 議 等並東太極闌 云若於東宮犯失 子離入戶於東東等官使東 科减宮子離入 車宮 類子 如如處殿馬犯 制 及宮衛 謂封謂宿調斥 有違 題之衞習東 爲誤爲冒駕宮 應 並犯名馭及 衞者代具捍 减

注 雖失 本 惡者 從法 **拾**罪 惡當 雖 本拾 得 减 法惡 罪 者 仍

刊充宏

斷

同 與 父 以 母 同 祖 祖緣 孫坐 母 女緣本者 不坐法各 同者 從 稱 祖 免 以

同籍周律 故異同居 云財及周 稱徒稱親 周叁祖丧 親 稱 加 祖祖戸者 父 母 徒關母別律壹者 貳訟者籍云陌 會 年律會異祖即 子高財父居 同罪母 亦父高 母丧者稱 在並戸周 别與婚親

孫

支達

犯教

依

服

論

尊

及

出

降

義

服

同

正

月艮

三NE

役以 注 流承 云 而上云不皆緣 貮祖 阡若 坐者 里聞 死絞 故祖 故此 承 各 加 云旭 云孫 從 各没 與 與喪 從官 父匿 旭 祖若 孫 母不 孫嫡 同舉 良 法 本孫 法承 加 孫及 嫡嫡 拾反

叉 繼 慈 岩養 者 親 母嫡 同 議

子或云母

弁之者者亡元 通子依妾或妃 云 父者禮子出始 其 故慈服之父嫡 嫡 加母小無再夫 若以功母娶人 字上不者者庶 母 以但同父爲子別論親命繼於 之母母爲母之 並若若母慈稱與 親者者是者繼 同即謂名依母 兒母妾謂左嫡 養非之嫡傳謂 同父無母注嫡

川充宏

諸 稱 **蠱**免坐者 正者妻本若嫁 出 服並妾服男娶降 毒故者關 坐 同與為不子者 義 稱 本云謂訟 祖 得外杖 服 條女殺律 同免 以 親者 與 各依 同 及即等絕律帝 法畜 婦依若服嘗蔭 服 及年 爲輕有旁爲及 論 舅服犯周袒袒 姑之及及免免 之法取婦親以 絞死 相服各出妻親 而者

犯者依據而

开系之

論 並 及 在 以 盗 論 贓 皆與 監 眞 加 犯 罪 同 流

諸 稱 反 坐 及 罪之坐之 與 同

疏 不已實死坐罪者例 乙 在議乙者其者依云 死 者 除反合止罪詐例自 止 免坐斬絞者偽餘首 絞 加罪刑而謂律贓不 役之如巳從譯應實 而 流坐虚者反人坐不 議 之甲假坐詐悔盡 例與止若以偽過以 若同得甲下致還不人稱 至罪絞告並罪主實者反 乙止有减不各坐 絞流罪 即以故謀坐出罪盡反者 依下云殺其入叄之坐關 例止死周罪者等罪及訟 除是者親不與坐罪罪律 名雜止尊同同之之之云 犯絞長眞罪與坐者誣 罪 而若犯止同之依告

稱

准

論

准

論

叁

但

E

罪其名雜論論 亦罪是律之又 同皆枉弃者 **真止法毁詐**臨 偽內 犯准准符

並鑰官利受者

流盗取法事律

阡如物叉枉先

里此准稱准不

但等盗准枉許

准罪論盜法財

論財論若云

罪者私准財

止准以枉者

其盜節律强過

又 並 犯之加 盗减及 議役 用柴流兔

盗論

與

眞

祖

例之者部 疏 即之 監臨 臨內 統總 監臨 其為 身監 而臨 攝 者 官縣 財及以 內統

臨驗所

臣占

リたるこ

謂

犯犯正盗主盗法 同犯論守律擅 U官貿斂 及同及盗 與悉記監者 依以臨賊

准 姓簿不但之 雖名管於 云謂 不歷家部附在口內 籍州議總 帳縣於為 亦者部監 內臨 監爲寄之官此臨監住例以謂 之臨及鎮 例其權戌雖縣 百居折有鎮 興府務折 有攝不等 文身同判

臨監是長 也官

云自餘

唯

據臨統

本司及

取

監臨

之司

內總

同即

問之臨衞史財諸省本 而姓監參 司之士家亦司雖司 姦喚臨軍 者得若小盗主物假姦法若口同皆管者 同外臨錄乃帥得有及內姦及監准州並 凡婦統事律於同主取外衞於臨此府爲 其有文所於帥財不士府之卽交監身事不部監於皆管家史例臨案臨姦在攝衞臨所准家口家假統若若 士內部此口及內若其無 俱臨不身否盗 依無是既 監事監非臨同臨取 百非行財

刊充金

諸 之 坐律 類 疏 稱 酒 4 無議才 陌 陌 刻計 陸 臨律壹 謂 財監 頁 物臨 論之 稱 親監 年 可倉 同 幕使書 貳 是監陌壹臨刻 臨主之事 皆爲制職

私斷契

雇賃自依

既年 叉 稱不 叉 辰日辰假 注 叁小 云 載以 云 假皆亦若 云 年或 稱 不拾 稱 役須為役 拾併壹貳 人論貳 年 閏月 須稱經年 多 籍正議 陌 爲月稱定以年 陸 後閏 始月 籍稱是亦 宣計人功為人壹計徒在日壹或或 來 以犯之貌定年載爲役律之日役役 日此稱類陸壹陸 籍假處 否罪 使即

壹 同 貮

良支稱賊須者 又 籍申貌拾貌止 云年尚狀以成可 人證謀盗叁斷 稱 拾書共上人依即 例亦者律人獄 啟 伍省籍而而據姦 或量年犯作籍 貌定懸死死書課 叄 年須隔刑罪律 成品 以 捌奏者驗籍 婢叁稱犯 稱 並臨流形柒殊故以 諸年衆罪 謀 依時罪貌炭不得定 條皆者不 者 籍奏以不不可臨刑 貮 二過得破時立 定聞」 議及集即律貌制 除嚴科從定性之 免如或令刑刑 官此籍或名是 應餘謀刑 事年有事恤

者類陸狀重貌

充條者必眾稱

為壹減 者依本 | | | | | | | 仗縱故入 是壹徒陌 稱 疏 諸 亦無云他 雖 應減者以杖 者 者就重 數滿 議 婦 或 是 徒 人 犯 名 壹 同 至殺 乃坐 稱 减者就 玖拾 稱 輕次 爲 陌次應 得 肆應又徒年城有壹 就 唯 輕 貮 流 年壹犯假 本玖應等杖有 蹤謀 罪拾减處壹 杖 百

り充分と

計先品旒即等又 殿定丙應處即云 唯 杖流 玖凡折减徒至 貳 陸貳 拾几 叄 本支流叁云里 流 者又 加後里法叁犯為 乙議流流 合甲各叁 陌至 合斬假肆山 里毆加壹减罪 爲玖役等壹

亦半壹典 免年等為 主流良閩 歐 加 又云其罪止有半年徒若 至折 道 事議若加 加 人殺者 岩判至斬 /冠者 典 从其師與 失於寂 加杖者杖壹 杖尉典 等合合毆 毆死婢此 殿是本 叔 曲 陌 條 歐 應 母 放應即加 其加以徒 减 百

刊充宏

L

與兄弟 同 與主力 同 同 煙が EEL

道士女冠時犯姦還俗後事發力人貳等但餘條唯稱道士女冠力

仍諸

觀 毆卑 婢奴陌部毆周條親三 叉 部婢其曲主親奴部綱 有 一觀寺部 曲謂部 與犯婢 觀 曲 弟 年 曲齋 鬬 求 貮 綱 典 故 同 周 親 毆部壹 壹俗那 同 之部親私議者殺曲陌 議 坐嗔 總曲法奴部杖觀奴注年 麻奴

刊充铭

殿於壹各等又曲親 者奴拾財其若姦當 注 餘齒合即條奴徒 有盗盗觀 綱道即徒是毆婢壹 部者拾同師得 同士徒壹觀傷折 曲不疋財主罪部 盗 毆與貳年寺殺 物無曲 者 亦相姦拾私師其婢 同 凡 周總婢各毆部各 奴姦 親麻毆加當曲減加 議 法 即 准議加 盗同 壹凡盜道疏若壹壹 士同放等 杖居亦凡謂法女凡從徒若士等部义 年道冠婢奴毆 陌幼凡得綱重僧 半士僧又婢緦 私盗罪以故尾 是等尼減貳麻名折等壹等部 下雖犯

准 叁年叁月拾貳 勅節女今後同財弟

盗師主物壹准律文以私用財物論

臣 等參詳今後其有本非親承經

那豐 偷盗者請 爲師 月艮 加卑幼 勤多年常同 私 輙 財物私有取 用財壹等其偶 用情 洄

 元豊 律稱親承經教合 故意規則顯行偷盜者請同 師 主者並 凡盗之 准律文處

稱餘條准此共肆拾肆條舉壹例諸斯

内

條

要切今撮其 名例之後 仗謂兵器杵棒之屬餘條 主司 闌 餘條守衞及監門各准此 衛禁律 (宮城) 謂 條 應判遣及親監當之官餘條司准此 柒條 自非應 門亦同餘條應坐亦准此 目指彼科文俾諸 條宿 衞 廟在 稱仗准此 門闌 條人 上同宮在 條在 門闌 條人

一條條衣者惟此在貢舉非一條條交者惟此在貢舉非 一合條係未過准此左處餘條未過准此在越州鎮戍城中一餘條未過准此在城上無故開閉條 職制律捌條 條 條 不合預在 度在 如和期大 本御條祀

一條條驛頭准此在齊縣馬條 親屬謂總麻以上及大功以上婚姻條條强者准此亦在貸所監臨 條物 屬准此在 婚律貳條 総代ブ 使所監臨公官 條私 相犯准此 3 監在 臨貸 財所

一餘條稱前夫之女准此為婚條 一餘條羊准此在牧畜產准的一餘條羊准此在牧畜產准此后一餘條羊准此在牧畜產准此后在一餘時專制亦為主餘條准此后在官院軍律學條 與律壹 條 私臨官官 自主私私 貸守之畜 條以物產 條毁

餘條 將 者准 匠在 而被 留充 不丁赴夫 條雜

贼盗律柒係

餘條 協 者在談 同謀計乃坐 婧 條叛 公解戸奴婢與吏卒 應緣 坐者准 被驅率者非餘 此 逆謀 條被 條反 驅率

准

此

故夫謂夫亡改嫁 舊主謂主放 父母父母父母 條夫

成

條使

餘條不別言奴婢者與畜 蘇條不別言奴婢者與畜 蘇條不別言奴婢者與畜 岩有所規求而故殺周以下卑幼者殺餘 為人以兵刃逼已因用兵刃拒 條不行准此在謀 法餘條用兵刃准此在關 刊売をに 者與畜產財物同布 殺 支關體 條折 條毆 跌 條 鷳

歐傷 餘條夏人 計 餘條非故 餘條機無文者與妾同 餘 條繼父准 加重於本思 條忿 爭 此 傷在 良部 部曲 人曲條殿 須餘條歐傷及殺傷各准 年即須 夫在殿傷 奴婢私 加餘條 相犯本條 者並准 條妻夫在 前條妻 稱 心叹 加者准 此傷在 此 此 辜在 官在條保 丙於 准

餘條簽奏准此山上親條 施行謂詐傳增減前人已承受者亦多施 殺傷畜產者償其減價餘條稱減關殺傷壹等 發兵謂銅魚合符應發兵者雖通餘用亦同 雜律叁條 條稱發兵者皆准此門符條 條馬 者若有殺傷畜產並准此在於城內街巷 條施行准此在許為 刊成金人 后上

餘條在外失火准此域內失火 餘條相容隱為捕得准此在捕罪人 已經奏決者不在追減之例餘條追減准此在 亡人條逃 捕亡律貳條 條兆 條有

詳定刑統卷第七衛禁律 加見律條十八弁疏

闌人廟社宮殿門

宿衛人昌名自代

因事人宮殿報宿未著門籍 中

入宮殿 .

視宮殿

應出宮殿不出通傳宮人書信 宿衞人被奏劾先收兵仗

宿衞人不依職掌次第

刊充学上

仪 開宮殿 向宮殿射

衝車駕隊仗

宿衛人上番不 到

垣者徒叁年太社各城壹等守衛 闌 入太廟門 及山陵兆域門

· 為不覺減貳等守 入而入者

監解當者者 主帥 此及 減壹等 監當者 故縱者各與

諸闌

又云越垣 太山宮貳守小亦太室陵壹年應其通廟 貳 衞宿减太 闌 等注 謂衞太廟 防者廟山 力亦等徒入宅言山 云守 坐同之坐出兆山陵 守若壹陵 應 者 例其者既陵者 徒叁年 士覺守者 衛 **减入**悉得言三 御太有吉高素 畫越衛各 在廟名兆大記 夜垣謂徒 持 分及軍叁 時 所室籍周如云 壹即不兆山秦 時闌人年 專 事人於越 當 專入於越 等條應以如謂皇太 減壹 流無人爲陵天祖者 當各太太 者減廟社 叁罪而垒兆子神大 等守 阡名人域域墳主也 非罪山垣 里依為皆門云在廟 持人陵及垣不 時罪太闌者從 衞 若下闌置者山於者 者貮社入牆門 無文入宿孝漢中貌 不等防門也為 故廟各衞經云故也 坐守守皆越越

當親校主 者監即帥 坐謂 帥 不領 限兵 滅 官宿 宣等注 之衞 高太 下廟 又山 減陵 帥 守太 謂 監當 罪所 壹者 等但 唯當 华梅

糸兒

及宮准 云故縱者各與同 罪注 者人 同而 結 罪聽 及監門 餘人 條或 守知

衞越

闌 者法條兵者城准監犯不並其稱器亦門此門法合 准宮仗杵准亦 此內准棒此同 諸此之 餘 餘 殿

持寸刃入者亦以闌入論仗雖入不應帶横 入者減貳等即闌人御膳所者流叁阡里人禁苑 御在所者斯 上 請 即應入上 閣內但仗不 帶

徒壹年

條應 隨諸闌入宮門徒貳年注云闌入宮城門 門 門 罪謂越垣 坐者亦准 代亦徒有之准貳籍 類此年禁 宮宮不 應

兵器杵棒之屬餘條稱仗准此體一歲則 又云殿門徒貳年半持仗者各加貳等注云仗

刊花签七

文杵年仗 叉 持棒關各 仗或ノ 上閣 及鐵殿貳 至或門 絞 云若 並是里杵 持故兵棒 仗 屬 衞 餘箭 同 者 闌 並條刀 准謂稍得 月月

法殿而者其仗 法 門得流有衛閣 宮 通貳不者其閣 内 上阴 譜 軱其而之籍謂 不 中應崇 立籍 立者殿 諸同 禁而 仗准東 得不入衞勅爲 得 通 内 閣 耆 亦 宮年始者西

勅 御謂 閣 迷戏通 謂內 闌 清龍至

闌 論 闍 內但仗不 计列入

兵內 云仗 器 胹 杵持 1 雖 棒之 應帶橫 者引應 得即入入 絞以者上 刀而帶 刑關得閣 仗者若之屬地屬地

輙仗 帶雖 即關 入入 八者減罪貳紅 御膳 人者流叁 御 | 不應帶横刀 磨所者流叁阡 一件里闌 年而 **风人禁苑者** 里

而

刊虎影七

U

禁

**陽**禁苑謂 垣籍業 1

閩若 Vi 閾 限

闌

陌杖

Li

帶 壹等京城又减壹等競 年京城垣又減壹里皇城城宮垣壹 知昌名情宮門杖捌拾殿門以內 門無籍及昌 豆等自城垣合統則 承人 名而人者以闌 叁刑 宮垣流門 遞加壹等 人論守 問出

殿及門冒 論 諸於宮殿門無籍 持入入 仗者其 立京 及冒承人 者 門籍諸 加徒不司 貳貳得皆 等年 名 而 引籍 而許言有統 入者以闌

又云守衛 加壹等關戶時衛 不知昌 唱 1始過不知 名情宮門杖 冒當 捌拾 親 情主 者不識 看 殿門以 內

们充经了

Ĺ

籍所不無 而憑知心 者准嗣 門杖 八不覺故縱法、知無籍詐人不知無籍詐人不知無籍詐人不 但遞

諸 内 同 餘八八八年 闌 應宿衛 人論主司 内 一級若以 司准親此 冒名自代及代之者 直謂 者已

冒名自代 下衛

I

彩

之者彼此 2 及代之者各以闌 云若以應 山 山 山 山 古 者 未 北 宿衞人注云謂已下 **罪論** 論 將番 關番 以據 外籍書若以 直者双云自 法代番衞 代非 者所

官聽代主 可 謂 云主司不覺城貳等知 由者代謂 應判遣及 爲各之折首與者衝 同减府 親監當之官 官罪所及 節若犯諸 級冒人衛 新之貳兵 獅事等之 而 聽行與同罪注 餘 也級從若官 條主司准 為府知不從而相覺 坐來代 此 衞即之 5

川充谷に

各

人

即將 因事 而患 諸 等言亦者由覺 因事得入宫殿 人及人數有剩者各以闌人論至死者 領人人宮殿內有所 殿輙盾未著 與覺限人節壹同城餘兵級等 开系完 而颠宿及容止者各減闌 登高臨己籍人宮 迎輸造作門司未受交 此主不罪者帥坐由 視殿宮 殿宮 中殿 內作 加 演等 内配之

小知者不坐

知者各城闌入罪壹等人者知又減

内之 疏 等麗 徒人壹各 年减 殿闌 半在宿殿 颠 宿 宮者者 而謂 輙朝 宿参 及解 减 迎 開

受文牒而聽 云即將 領 入宫 及 殿內有 數 有 剩 者 以 輸造 闌 作 門

司應有牒 各至剩然加 加死者後 役 役者門聽 流 暖山 流門 以未送領人 論牒謂人 若而宮宮 入颠內殿 上聽營有 閣入造所 内及門迎 及所司 論 御入皆有 在人須所 至 所數得輸

領主 可 知者各減 闌

I

紀公二

將阡壹及 既得答 領里年人 有滅 各城 例知貳上不將者入半數故情等條知領罪者殿有 不貳注冒若主伍知內剩 闌 生等云名有司等又徒而 交上餘相不知不減貳領 門籍而 伍 等即 條代知者知伍年入 主各而減情等入者 司以領闌入稱上各 雖 准關入入者又閣減造將 次 此人者罪不者內關作領明罪合壹坐謂及入知主 將論得等 减至罪門司 而 軱 領主何不 在等未領 流內交迎 叁徒牒輸 而

开為党山 御壹司謂!

入籍令宿 輙未衞皆 直 諸 各而非次者 入合長著 而 軱 又從應未 臧 减東從到 貢 罪門正而 罷 入但壹未 貳入門輙 各 罪當日著 滅 等或入宿 而 而 闌 謂側者及 伍下上門 出 滅門各籍官即 輙 等直兩籍 宿 關有從在及宿 伍 而日而 入籍便東內次 下颠 罪而門門官未 籍 柒從著而當到 在 有或是長雖諸應 等正籍從直者 東 門而 年 門假西各謂 殿 如門有應 當長入宮 内 謂殿在 西

H

充分

年 領 此准 疏 若 御 須御 The state of the s 貳 諸 於 司 在 闢 年 御 仗 者 閝在宮不者有在 與同 殿內 内 二殿出絞應宮 在 誤 H 遺 罪 者 作 内及得有不內 出仗 名 罷 注與不御罪闢出 者應 作 兵 小 云闢出在與仗者罷 仗 知 出 而 亦 闌仗律所御應宮者 者 同而 不 者 出 仗所既作在出內丁 闢 仗 覺 應同無罷所者徒夫 仗 者 應 出應文不同並壹雜 宫 陌 內 不出若出 出 即年匠 須弓 乃箭人闢 殿之 而 內徒 與出處有 坐相不仗 年 御此斷正 徒作 盡主 請 文 殿 者司 胖 内 各搜

放誤 絞同 有壹知者 云 叉 闢 云將 人等有若 不失出道 御上 7 不闢人知 不覺 領主司知 皆錯向 在內 出仗不有 及迷誤 司 闢 各主出人 川充名台 搜 無宮 准司者不 上别 請門 將謂各 宮人 作者與同 談遺 非 領領減 同 不盡 留之 減御 或內 可搜等 兵仗 貳在 罪不 之索謂者 等所 罪闢御 准 故仗所 知 云者宮出 仗所 陌註 各其殿人 准闢內 同謂 此仗各罪領領 內得其人主

誤 箭陌 箭義 義弓無 無兵 中所 諮 或誤弓 弓箭 高 徒壹年 箭相楯弩不法 亦須而弓得應 非乃無無罪須 兵坐矛箭故堪 仗弩各或云用 罪須 徒壹年 念 之箭得遺弓或 及無何箭箭遺 相弓罪無知 W 過道 非門 年 F 年視 仗 殿 力 弩須無 則與常 與 官 乃坐遺 州

横仗殿殿 道越處有城地 無雖階中過 答 罪無殿而 內行 者 內行 亦御 有道 道各臣殿 殿徒並中 門壹不當 注 宮年得正 門若行門 **丙有其為** 外横在御 立道宮道

其殿宮門 登中門准 云 宮 高至外例 門 臨宮行宮 宮門御城外 殿外道門者 中誤者有 誤御笞與 拾 談者 者道伍宮 亦者拾門 减各誤同 减 罪得者 夏等職 貮减各 二人 等貳減宮 等貳門 等外

從即城門

划者本司先收其仗違者徒壹年在

直宮 者殿 中

得年衞大 罪本主將

謂司司軍

殿帥帥有

外中各等 宿當以先 不上所收 在直管其犯宿 此者應仗法衞 限宮收違被 仗而奏謂

出宮殿 ൬ 通傳宮人書信 軱

出及

誻

得 軱

日故 籍假 己患 除番

當謂

論

諸 論籍不 犯關 爲通傳書信及衣物者 雖出 未雖 八宮殿 除無皆假 閣 非御 不內 得等 减有 即 在 颠事 雖非 絞 開東 如劾 軱 有已 犯有文 私

處又減壹等注云入上閣內有宮人本題新組開入宮殿非御在所者各減点

徒罪各諸 壹壹得條 年等減稱 之假闌闌 月克安七 上諸等得閣宮雖罪 有宿宮其 宮衞殿宮 雖防無之 者 非守宮所 御而人御 在闌叉若 所入得不 亦合減在

處合 亦絞 減貳等人無宮人

云即雖非 闌

軱

私

得 高 得 高 得 高 書 語 坐 並 信 其 衣親 物為 將通 出傳 及書

將信 書者之雖信謂人非 衣親不闌 物於得入 付宮私即 宮處宮得

人領人

酉巴 别 驅 使

八旦配仗

而官司

掌當 之番所宿 衞

杖隸壹坐壹乖陌立 陌於應此 其式須即有交迴職 私及改掌 向使將者已宮計别不定 殿庸處差官司 重亦職故 次通

奉勅以 符夜開宮殿門 爲開者流貳肝 符雖

者絞若錯符錯下鍵

而開者

阿 一向開者

她

1 宿 加 等宮 刑 門 渝 老山 鑰

又遞減進鑰壹等

述 承 者 合開仗閣將門錄 徒 執之所覆軍下須 諸 勅 含 奉 奏符開奏將其開不雖之御軍官之 M 刺 4 若 合門注中內門 開 擅而不內聽耶諸並 閉 勘 符夜 開為勘外即將門 符 紁 閉開而並請即城出 開宮 議目 立合將門 THI 符折即 合貳徒燃門衝與宣門奉 開 絞阡≊炬鑰果見勍依勍 罪里年火監毅直送監以 若對門內諸中門合 符 者 流 雕 貮 勘勘官各衞書式符 中受夜 阡 司壹及 里 其 送具 開

及不由鑰而開者 陌 鷾

應 鍵各 閉忘誤 不下鍵應開毀管鍵而開者徒壹年 得徒壹閉 鑰非而所 · 開語不用編 · 開調不用編 開 閉之 符 下鑰而 及 錯 K 牡應開 鍵 者開者謂爲毀此不 鍵管叁依事常

其京 皇城 云其皇城門滅 城門亦從合符 夜 宮門壹等京城門又城壹等職 合符 開 夜以 開以下得罪各減宮門壹

等門壹

**云即宮殿門** 加壹等每經壹宿又加壹等宮門 閉訖而進鑰違遲者殿門杖壹 陌

艦

諸 進柒是點門拾叁杖外又遲刻刻 及罪年玖遞加 殿出 閉 杖門壹貳 匙城杖開城徒城經 明 宿 貢 肆年杖杖更其捌壹 陌 鑰 即罪經 遲 開拾陌 宮 進進 每門經及 門 等違京 鑰徒 壹宮加 遲貳宿城 者年又 京依半加進 依慶捌 壹鑰 京 城監 阡 等 門罪遲 門壹鑰 宮杖止亦城柒徒合 監依

开系党

將 杖 論 捌 者 拾若得出 無籍人者 知情各城壹等不 入者剩將人出入各以其罪罪之 加貳等即 知情不 持 仗 丛 殿門

夜 以 **⑩**諸於宮殿 門者 者以關 闌 人論無籍人者 有籍 捌拾鹽目 門雖 無無 籍籍等夜 有籍皆不得夜出 夜入出者 加貳等即持仗 宮加出 殿 殿貳若門 門等因有俱即夜籍 入若夜入者 杖持開 捌仗 殿 門者 唯 

知情不坐寫可謂奉劝聽入出入各少其罪罪之被

將

情各城壹等不

リ統統と

19

云若得出

入者剩將人出

彈及投下 殺傷 諸 向宮殿 所將無剩 將之籍將 論即宿衛 罪人 者 人 者 和 人 等 利 式 出 出 出 出 加壹等 內射謂箭力宮垣徒貳年殿。壹等不知情者不坐 石者各城壹等亦謂 刑 人於御 ,即箭入上閣內者絞御在所者 將 彩光十 在 所誤拔 不滅杖罪 坐前捌罪 拾之 者人 力殺傷 被有 將籍 1 垣 加壹 知 情闌 謂入被論 謂 箭

立人 諸向宮 不即執 殿 捉者流叁阡 內射注云謂箭力所及者 加壹等箭人 里

壹等即

云宮垣

坐者箭壹絞者 不力等**御**宮 應無在內 及宮所徒 宮人者貳 殿處斬年 而又謂半 射減御殿 不壹在內 到等所徒

御

上斬關壹 年內條得入等罪向在何 滅罪上無與宮所以 法既閤宮閩垣宮知 箭同者人入射殿是 合又正得 宮入徒滅同為 中明 徒為年等條年 壹御此即闌殿

年在條驗入垣

半宮箭車宮徒

殿中人駕殿貳

中御上不非年

徒若閣在御半

貳不殺又在准

年在御無所其

皆在宮各得

上同所人减

者皆宮叄 從謂殿年殿射不箭若即垣向 應及非箭徒宮 爲宮御入貳垣 重殿在 不垣所閣半徒 應者各內箭貳 及若減者力

脏

貳 E 等及力 不所內垣比

汗

里貳是年 到 亦 從 應方始 **海上減壹** 

云殺傷

傷者 者 放殺 加 傷 闡 殺論 殺 等者 斬

DE 衛

THE STATE OF

不拔坐流 一駕隊仗 捉其宿里 有衛若 准誤人有 宿拔為衛 人傍者處 罪人 明 令 年謂人

者與者各減貳等若畜產唐突守衛不備 車駕行衝隊者徒壹年衝叁衛仗者徒

貳

入宮門

·壹陌衝仗衛者杖捌 拾

云謂人 諸車駕行衝隊者徒壹年衝叁衞仗者徒貳 上衝 例人故仗 《間徒貳年世人世》 (女隊間者) 工人覺滅貳 譲 車 、駕 等司 衝行 入幸隊皆 在

依年

りんない

10

年

衛者杖門 仗 衞 應 捌若 拾入仗殿 衞門 不到及因 者律 在三年高音產 更, 杖謂 所門得之 陌逸 罪坐宮並衝城 宮 門 仗明 守

豆等過杖壹陌伍

加壹等罪止徒貳

年

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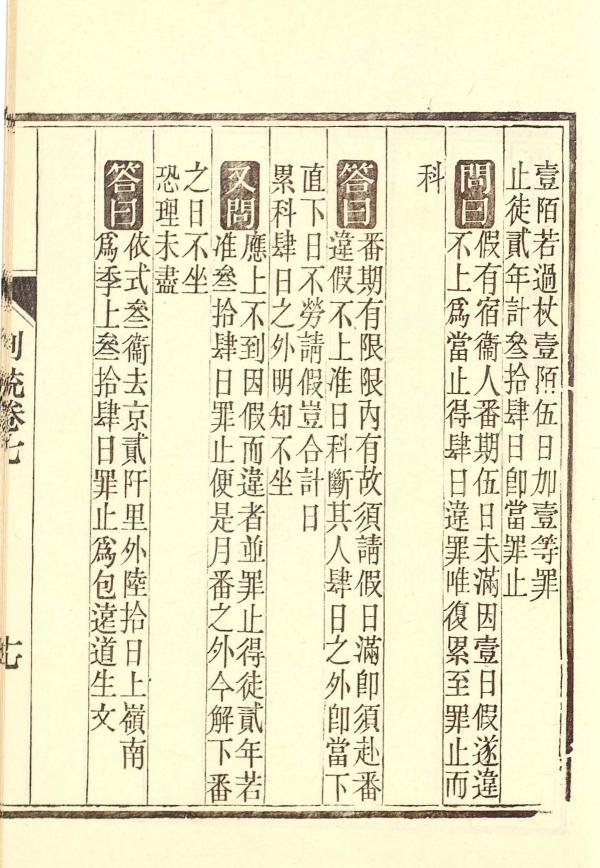
肆應

番

而

到

拾得



重詳定刑統卷第七終			开系之一

宿衛人兵仗不得這身 外姦入內姦出烽候不警 越州縣鎮成城及官 京城宮城門守衛人相代 易齎 婚典姻物 **停條十五並疏** 衛禁 度 開 越度綠垣 律 邊給私 **漫**題 題 題 所 度 題 所 度 化津昌

衛者 得違身違者 陸拾

諸

加 等别 處宿 档 加口 意等土 帥 L 各 加 貳

上加立自 杖離謂壹輒近 **壹職** 隊等離身 時兵 陌掌副合職輒 是杖以杖掌違應仗 各玖上捌加身執者 加拾至拾壹者著謂 苑宮貳别大主等各者橫 內等處將帥合杖並刀 宿軍以杖陸不常 以上集拾得 帶 下各拾其違其 兵加即職身甲 仗貳於掌不稍 這等別之應 身稱處處執箭 主宿依帶之 捌帥者次者類

拾以又坐常有

者輒

夕 行 夜 犯法 犯

社 林

艦 門 與 營門與宮 閣 同 所依 門 同 條

当 宮內 减諸與營 並或閥帳 同以同 正闌闌與次宮 宮入入殿營謂 殿論者門門車 之及絞同與駕 法 法應至闌宮行 行夜主司不 加御入門幸 在者同及 所得闌所 依徒入至 上貳者安 條年得置 合半徒之 斬御貳處 自幕年外

罪貳 查

法謂謂之

背

廟

及禁苑

りを多り

減時條有 此專關犯叉宮 持當入法有內 時者及者探宮 專行越行更外 當夜垣夜行行 人主守主更夜 罪司衞司之並 貳不不不人置 等覺覺覺此鋪 犯減減行持 貳守夜更 等衛者即 注者若是 云罪當守 守貳探衞 衞等行者

同 即 向 二

隊仗若關仗內者絞

傷

鬭

傷

論

刊

那上 背 隨立 减 輕罪 重名 條 等禁苑 廟之 處 滅 謂 宮 壹 典 闌 等 禁苑 減閩 廟未 壹踰 等 因 條入 禁苑 各廟 軱 與宿罪 同類其苑

即 閩 TI, 論 射 彈 投瓦石殺 傷 及

死

唯叁 處年 加之 **役類** 流至

所仗 玄 及而 即箭至隊仗若關仗內者殺器 至行 闢忽 仗有 內人 者射 各箭 絞隊 罪仗

闢有

諸 陌 自 於宮城 代及代之者各徒壹年以應守衛人代者各杖壹 京城門各減壹等其在諸處守當者各又減貳等 門外若皇城門守衛以非應守衛人冒

餘 犯應坐者各減宿衛罪叁 等

弧 諸於宮城門外若皇城門守衛以非應守

リただし

## 及 之

守助 衛鋪 人所 應 冒 10 名皇 衞 自城 代門 A 代 及所 代有 者 之守 各 者衛 各之 得處 陌 京 城 FI

門 守非者謂 衛應各以 守杖當 自衞壹色 人陌 K 從自京 直 壹代城非 陌從門當 杖壹各 上年减之 滅徒壹 自 壹上等 等減者代 壹謂及

云其 滅 在諸 衞 罪 等 各 叉滅 貮 等 餘 祖

應

代

或代人守 杖代相 離拾者代 及應捌減自諸 擅坐拾京餘處 配者以城內謂 割謂應貳外非 或昌守等捉皇 代衞以道城 之人非守京

餘代守及

犯及衞别

壹非隊謂 年應仗 及城

宮衛若條 內人逃應 流以走坐叁非違者 阡應番各 里宿不減 殿衛在宿 內人滅衞 絞冒例人

若名

未自

何發

肆輕捌科答 拾笞拾如星子合了参数其未職以得入宿等本 在入掌非 宮宮之應 外門處宿 諸事事衞 處發發人 冒律在自 代無宮代 未正殿重 至條內於 職宜止關 掌依依入 處不闌之 從應入罪 不爲宮若 應重殿未 爲杖而至

度 關 越度緣邊關塞 化所私 外關度 人津越交留度 易難冒度 烟齎關 禁給

成城及武庫垣徒壹年縣城杖玖 回

川流谷

諸越

溝 府 過瀆 滅 内 壹出 垣 等 及 餘者 條與 未越 垣 過同 離 准罪 者 此越 自印 鎮 關 成 城

武 滅 各 杖 貮 等若擅 等 捌 門 錯 應 閉忘誤 開 8 鍵 閉 者 曲 加 鑰 罪 而 開者杖 應 貳 開 陸 拾 餘

准開此閉

閉

與越

罪

同

未

開

閉

者

减

未餘

鎮 城 武 庫 垣 徒壹 年 縣 城 杖

玖

拾

匹酬

之皇越過 等 注 虚城州或 餘 云 恭京城在 條 過城以城 未 者宮下及過瀆 各殿各垣 准 內 麻或垣官得垣得籬 此 出 宇籬坊府 廨府州有年 宇籬坊府垣 廨鎮門越 入 垣颠市者 及 垣垣禁縣 罪關壹或 者 籬越者百 坊 之者者城 壹津等在而溝 與 亦過謂司 市 罪止其杖 等應餘溝入瀆 越 各者京之 垣 州玖 禁條瀆出者 罪 同各城稱 籬 鎮拾 未中亦通 同 越杖及所 者 成縱 過間得水 越 罪集諸居 杖 在無 准未越之 而 放拾州之 柒 城城 此得罪渠 未 云侵縣處 拾 者過越從 過 亦謂等皆 侵 內垣 安籬 謂者而此 滅 如侵坊有 置栅 壞 越從未渠膏 ウ地市 廨 若亦

即 11.1 鎮 關 城 及 武 庫 等 閉忘 誤

鍵 開 毁 鍵 丽 開 杖 捌

成州

城鎮

鍵庫 若各 應有 開禁 毁門 管應 鍵閉 而皆 開須 者 T 各鍵 得其 杖忘 捌誤 拾不

叉云 貳 始日 T 開錯 鍵 及 云開官謂鍵 曲 各有不謂 鑰 杖門用 陸禁鑰鍵 M 開 拾者而不 者 錯若開相 杖 下應各當 陸 鍵閉杖者 拾 及忘陸及 餘 不誤拾不 門 由不餘由

餘開應縣 各開及 各笞毁坊 減肆管市 等故而類者

閉 加 越 **趋**[]

未條爲州應喪公持亦警越主越謂以有 得謂未縣聽病使更得急罪之罪州下非 開宮開亦行須齎行依驛同法同縣擅時 閉殿尚聽者相交夜法使既州其鎭開擅 得 者門得非並告牒鼓為及云鎮坊成閉開 開 J 皆以人時得赴者聲開制城戍正等者閉 下行而爲求聽絕又勅主城市長並者 此有者開開訪其則依事無門令官加並 准 滅門爲未坊醫有禁監速故各非主越加 此 壹禁未得市藥婚人門非開徒時執罪越 等之閉開門齎嫁行式時閉壹開鑰貳罪 類各閉若本亦曉京至即年閉者等貳州擅 减者有坊聽鼓城州是自坊不城等及謂 已謂警文注聲每縣有縣市依主處鎮非 開未急牒云動夕者故城門法無徒成時 閉通及者須即分城許以者式故貳武而 壹人收亦得聽街主開下亦開開年庫 等行掩聽縣行立驗若悉同閉閉縣門閉 餘者雖其牒若舖實有與城與者城而之

开新党人

諸 所 私 抑 關 屈 申 伍 等 及 年 之 謂 越 使 處 E 餘到 訖 條 度應 准禁為 理 此約越 由 聽 即 門

州 送 狀 徒以 申 者 滅 訴 所訴 所 罪 在 M 官 罪 妄司 陳 貮 即 者 等 准 狀 即 申 以 罪 罪

門為越震 水陸等關兩處 門為越震 水陸等關兩處 水陸等關兩處

過驗有

而券禁

謂所符門

不度傳行

由若选人

無據來

公遞 往

意

7

司 應 徒由 己至越 壹濟 年而 半度 所而 未度者減伍等注云謂 此 議 已到 已綠度禁雨

越邊伍越 典 罪關等度 理 者 聽於 徒 近 罪度之餘官餘 關 以上 未處條司條 카 過己未防未 縣 抑 者至度禁 度 具 ,屆不申 、狀电 准越准之 1住 上所此所 訴 條而者未 及 减未謂得 所在官司 使 壹度城度岸水 等者及者皆陸 覆 之皆垣滅有關 即 例減籬越防棧

即以 尚 書省仍 其罪罪之官 遞送至京若無徒 司 抑 而不送 者城所訴之 以 罪 丽 罪 陳

准

応参し

狀

申

諸 徒官官此而還以關末抑 叁司司坐妄得上州覆屈 相 不押其訴死罪縣亦不 之送而應者罪而即聽申 年 關 類合不禁若妄妄准於及免關 即 捌 TH 送及實訴訴狀近使之外 以 給 者散有除者申關人罪有 過 過 滅送 犯免妄 何州覆本 所 所 司 所並斷皆訴書縣訖坐被 典 者取 訴依有准徒省具不雖官 關 亦而 之所出比流仍狀與不司 同度 司 罪訴入徒還遞 申理合在 若 The 貳之而之得送訴者徒斷 M 等罪訴法徒至所文亦徒 度 名 謂准不謂流京在稱同罪 請 者 枉令平元妄若官及徒以 過 亦 得遞者無訴勘司者罪上 准 不本死無謂使之其 罪若當罪罪徒近人法除 唐

情 畜 疏 者 减不徒請 者名司有 又 To 若 伍合壹得 各請輒征 諸 云 不應度 等徒年過 即 目 徒過給役 壹所及番 名 年而身期 請 之坐但所以 貳 即 例若律而 過 等 將 所 週 關 者家 度不及 馬 合罪所 不畜 已司皆典典 而 越 度 多判未云人 度譴而 坐相 給 1 過判度及及 度 週 關之 昌 所注 所過者受 受 而類者 未所得他 而 取皆各 度 云 徒 出以徒人 過不 私 關前壹過者 萱 度 所合 取 度輒 年 而 者 門准年所亦 者給關 同越明而 准 度 者 减 址 未關知承 若過 過未未度 所關不 亦 各度度者 他而者應 同 减各者亦所以 人官謂度

充

者杖滅人情曹長私 亦壹 同 各 謂捌貳貳主司此度 滅 罪 同等 若 毛拾等等司及是越 减其 貢 科與 色私者者及關家度杖家 知 情 齒度除越關司人事捌人 等 人不過 歲冒馬度司知共由拾不餘 者 應所 相 不度之杖俱冒犯家既限畜 給人 条洲 11/2 同杖外壹不度止長無良又 杖 過旣 捌 相华應陌坐之坐處各賤減 即 所因 拾 而度 冒拾請冒將情尊分字但 貳 將 等注 馬 主 給成 並其過度馬各長家被一 司 越 不家所私越同之長昌家 者罪 工 度 得畜者度度度例雖名之 及 不前 家 關 罪相並杖員人主不者人 冒 在人 台 度 减未 也冒為玖度之司行無相 可 餘拾私罪謂亦罪冒 例度 相 及 知 畜餘度不給獨若而 倩 私 越畜各知過坐冒度者 度 各 度又減冒所家度者 THE.

諸 關 律 度 無故留 難 者壹日主司 答肆 拾壹 日

## 言 等罪 止 陌



所不止司 直 他精度杖笞依關杖罪廢致壹肆令謂壹 重稽陌拾各判 論廢此主依過 者謂司先所 非謂後之 公關而處 使津度津 之之無直 人司故度 若壹留人 軍日難不 務加不判

急壹度過

而华意者

依 諸 常 私 自留日日 律 從難罪主 度 휎 有 知重 圓 情關或私 罪 者司有度 重 リ依知避者 常情死謂 者 謂以逃過

主司 知情以重 者 論 1 九

不故亡所 知縱别從 **罪**罪犯關 人論徒門 别各以私 し犯得上度 之所罪止 情度是徒 者人名壹 依重有年

罪他

不罪

故常 縱律 之不 法覺

諸 縱 論 領 可 等 兵 度 不 關 關 司 而 自 情 别 依 領 档

隨

度

將

領

關

常

律

將

領

司

關

等

知

情

依

44

得知覺重論妄

度情别罪知隨 人者入科情度 之各隨之與者入准 罪依度關同罪關 有故者可罪在者兵 過縱滅不不領據馬 所法將覺覺兵部出 者稱領者城官領關 關各者謂貳司兵者 司者壹關等故將依 判將等司若云文本 度領謂承知將帳司 自主减將别領檢連 依司度領有主入寫 常及者者重司而勍 律關罪文罪以别符 不司叁簿亦關有勘 减俱等不依司人度

若 膏禁物 私 關將 私年私貳者罪 有 疏 家 諸 有不將阡從拾 司領 齎禁物 法計稍里私疋 故主 物禁約 B 私 流稍度稍造徒 縱司 私 度 罪之 貳爲關壹私壹應禁 1 阡罪平張有年有物 私 關 壹罪 物 度 者 里待贓徒法拾者者 等若 合 關 坐 不將 即甲 直壹擅疋私謂 度 約 者 贓 知領 不壹絹年興加將禁 不合 關 計領叁半律壹度兵 MA 論 情主 者司 뼷 贓度拾私私等關器 腻 贓 度 而關疋造有罪各及 論 私 輕 度 關 者 斷從即者甲止計諸 贓 坐情 首 滅 圃 輕 從各壹徒贓禁 滅 坐加領叁數物者 私 私 造 贓壹弩年從並 從 科等叁准坐私 私 私 造 徒假張贓贓家 貳令流輕科不

私 取 諸 與禁 與者 谷 物關合不將至 越 滅 度 諼 貳及度應度綠 叁 兵器 壹 緣 分越關有西邊 等 賞度已雖邊諸眞依 邊 關塞 者 捉被下未北州珠關 即 徒 一級共 貳 人人過度邊興金市 邊 因 年 壹糺所關諸易銀令 關 使 者 系而 關亦關從鐵錦 华 私 徒 分獲 爲 有 叁 叁司役計錦並綾 貳 婚 疋 捉官贓綾不羅 姻 年 官分 灭 加壹 貳 者 其獲私減以得穀 易 共 流貳 化 者家坐下度紬 年 者 其應贓並西綿 准 外 物有罪是邊絹 盜 肝 拾 化 1 -里 私 没之叁私北絲 伍 論 外 疋 相 官物等家邊布 若禁其應諸氂 买 加 私 易 己約私有關牛 役 度不家若及尾

伍疋蕃罪邊人 疋加人同關貳 加壹之若塞等 役等物共越合 與者壹尺 流拾及化罪徒 將外故壹蹇稼 物蕃重年者邊 與人若餘得關 徒 貳 蕃私從畜徒蹇 人相關又貳以 年 4 計交門滅年隔 贓易私貳 以華 叁 壹謂度等馬夷 尺市人杖越其 加 徒買畜玖度有 等 貳博各拾准越 年易與但上度 牛或餘以條此 伍 叁取關緣減關

聽典意 勅化 圓 云 成 出內共越 私 與 者 交為度 禁兵器 國易婚綠各 境得姻邊 减 非罪者關 叁 者 公並流塞 等 絞共 使典貳將 即 者化阡禁因 爲 不內里兵 使 合人其器 私 婚 有 故越化私 烟 者流 但度外與交 易 云交人化 越易越外者 貮 度同度人准 肝

盗

論

不仍入者

言奏境級

削

応をリ

外姦 內 師謂 旅非 者眾 之謂 路內 效 關外 於效 力 出

之關不交遣准文罪使流入私 者私得雜蕃别得止入叁城度 得作與亦內格罪流國等死若 婚客不叉諸並叁私得叁私 妻姻相得准蕃同阡有徒等度 妾同見令主人越里交貳得交升時 疾若上即客客所度若易年徒 不將法是與式娶私私者因貳得 警還如國人蕃得與與謂使年罪 言客漢禁禁市者半皆 內蕃官語人婦兵兵買謂未同 以人人州朝女器器博因成未 違人百縣於為共及易公者入 勅朝姓官在妻爲爲各使謂者 科聽不人路妾婚婚計入婚謂 之住得若不並姻姻贓蕃姻禁 與無得不之律准蓄赤兵 客事與得罪無盜人成器 交 亦 客 將 又 别 論 因 滅 未

告及告而 簽 人人人 稽 H 留 力 不 即 敵 捕 彩 致 傳 告比 罪 城 亦 如 7

內 簽 城 戍有 外 出 而 女女 俠 堂 內 入注 者 覺 謂 徒壹年半 非 成 土 師 旅 可

半畔內擅陌云 徒 壹 雖幽姦與人謂 年 非險外律為非有國 淮 候之出連師眾外境 望中者接此成姦緣 云 調 者候謂冠謂師內邊 内 但望國賊小旅入皆 是之內被小者謂有 夕 效效 城人人遣姦依蕃城 人出 成不爲斥冠周人成 主覺簽候鈔禮爲式 入之 司有出不掠伍姦遏 不姦向覺者陌或冠 覺入化販若人行盜 路 得出外來成為問預 關 於 徒合或徒師族諜備 壹徒荒叁族貳之不 俠 年壹海年自阡類虞 謂年之有依伍注其

例

世

叉云其有 姦 H 所 敵 告比 近

諸 若 速告及告而 共捕 警令 捕逐 致若 寇 姦速力 贼 有 稽 冠告所姦 祖 留 邊 者 及應 並告敵人 即 徒而者出 共捕 舉 即 所 烽 年留 須經 致 燧 傳城 戍 而 比皆 透 近即 舉 城捕 應

告者 烽 者 各徒 如之以 年 故陷 ·若放烽 敗 軍 而 前 城

削

往

M

一繞烽武里內鄰放煙火者各徒壹年

而

殲 應 烽及式連 諸 放 而應候於 烽 放舉望京 1 烽 族 少烽不邑 不警令 烽燧舉烽 而 放 者而是燧 1 各不名相 冦 徒舉不應 烽 **叁應警以**者 贼 犯邊 各 年放若 備 徒 多令非 及 蕃常 念 年 冠 放 應 舉 犯烽 烽 塞多 外少綠烽 燧

敗具邊候

人在置謂

邊別烽從

范應徒訖 如 之以 而舉叁而 前烽年前 故 烽燧故烽 陷 烽 不而云不 敗 舉不亦舉 戸口 范 不舉如者 即或之即 丽 軍 前 往應以差 告放故腳 等多陷力 城 戍 舉 以烽敗往 故而謂告 者 即 陷放從之 住 敗少烽不 告者 戸烽候即 口或不告式依 或放警者放職 罪 是烽及亦烽方

胜

式犯年夜放塵 繞 科者放放多即 烽 統卷第入終 少自繞燧內 舉 烽 具不烽若 輒 燧 在應貳無 放 而 式舉里事煙 舉 文烽內故 火 烽而 不下煙若 年 可多火應議具事謂放了 放 引各畫少望依多 如徒放烽見式

重詳定刑統卷第九職制律 署置官過限貢舉考課 漏泄大事 刺史縣令私出界滿不赴 從駕精違 祭祀 禁玄象器物 合和御藥誤御膳 門律條二十四弁疏 川流客化 御幸舟船 命刺條三 不上 之官限 #-乘輿服御物

制書稽級錯誤

色電管過限頁舉考課

諸官 滅前 杖壹陌叁 要速量事權置者 署置壹等規求者為 人加壹等拾 而 署置過限 不用此律 人徒貳年後人知 從坐 被 授謂 而聽 者非

謂 奏授者 又云壹人 愐 署置過限及不應置 杖壹 陌冬 人加壹等 司 限雜 而置注

又不上不壹是而 置軍徵而壹等用 從 坐 實書實陌視置 之之召任年謂 此 罪所而者拾壹律 被 論非者叁六謂 後 故須補爲人人 徵 人 從人品格 云置者初徒杖 5 須知 不權勿置壹玖知前者 而 詐加以 假壹下無 聽 用官論官年拾其人 法等及員 論 如拾流妄 此不即從半肆剩署 滅前 律當軍坐規人員置即 不人外相 署務合求以而過 軍 合徒雜署 置貳任置 要杖者上聽限務 速玖爲杖任及要 官年等注 署 置 量拾從壹者不速 而若所云 壹 量 故是司謂 事被坐陌减應 權徵謂某初置事 等 剩應判非 置須人人置而權 規 奏奏補奏 者者自以人置置 求 授授壹授 者詐人者 謂謂規上罪後 者 者 行被求徒壹人 不 從而杖即

ML

机

貮 諸 加壹等罪 工非其 及應貢舉 那 糸えげ 年 闹 貢舉者壹

舉 同集大者 第伍 不得坐叁 减 稱職 若考校 止徒叁 叁等 者 滅 者餘 壹 課 准條 試 舉非 此失 其人謂 承言 應預 而不以實及選 附殿 而應 不覺叉減壹 試德 附附 致而 及乖 官 第辟 有附 亚 滅不

而聽行與同罪

年 貮 **貢舉非其人** 加壹等 及 罪 止徒叁 應貢舉而不 年 頁舉者壹人 非 其

應 又以叁官分虧如謂人德年 附 乖科人及唯舉德徒行常 面 科人得者策縱乖年聞省 附 職 校 者 之之免不不使僻貳妄者 致 滅 課縱罪罪坐及試不人相為 有但若謂第得如加推舉 有 試 得有貢試減及舉壹薦人 陞 等 而 第壹伍伍乖第狀等或皆 降 注 云 者人得得辟亦者罪才取 者 負 多德貳叁者退若止堪方别依 及並行科試罪而使徒利正勅令 殿 不乖叁抬貳獲名叁用清 應 選 附 合僻人得等罪實年被循舉州 共不之陸率如乖注而名及晟 而 乖 不 於 相如罪之伍其違云不行國别 附舉准舉貢類分德即非舉相子貢 折狀拾所得行是其者副諸 及 狀 即得貢叁無不人壹若館若 官內 不

训烧塔儿

**拒** 

同罪此犯業預壹人以官伎僚 云 亦亦等免別殿預罪法乖能年 滅同罪官勅皆公壹官於依終 貢謂並以放悉罪等明所令應 不貢源 舉與不上免附貳預練舉課考 减 非考合及或狀斤殿經本試校那 其痠附贓經若爲應史狀有功 人課而賄恩故壹附授以數過 以涉 知 等 注 罪試故入降違殞不之故若者 下私 MI 應不聽云壹不附已公不各附武不其其 餘等實致恩私附拾者職稱官課 附審行 罪使前頁及殞依之職司試 條 同 附行 失 考獄殿不爲令類者考謂 校成並應壹私各謂試貢 以有 者 上虧歲 准 有仍不附殿坐滅不不舉 失得 目 此 陞附在而被每頁習以之 者减減失 又 降景附附考壹舉典實人 者迹限者之斤非憲及藝 叉故叁者 得除若謂口為其任選業 各罪等各 承

准 等 下更貢條減 類 伍 准 或 每 者 陌 選知減舉無叁 見在戸爲拾 官非壹以失等 課 各 加壹分進壹 各 令諸 有勸 准 乖其等下減餘 准 增 肛 狀人故承之條 課 州 各或云校文失 阡 法 分論 縣 與試叉試者者 田 伍 農能使豐殖 等 官 同不滅人並准 亦 陌 其 減壹分降壹 加壹 法 罪及壹言准此 小小 謂第等不此謂 爲 撫 尸 分刺 育 各考知覺減一 有 與核而差叁部 撫養 滿 史 者 初課聽失等律 原令各進考点 等 紅 亦 試試行從承內 准 毎 乖 阡 者知亦失言及 減壹 增 方 同其從減不事 縣 罪不貢叁覺錯 法 實舉等亦失 見 减 降 滿 各 以上從本

刊流客化

柳四

論 加貳分各進考壹等每 刑 加 DI 貮分進壹

壹分降壹等若 地 爲拾 不加勸課 赴在 以 官 處有功並應進 不直 致減損壹分降 考者 之官限 等 聽 坐公乃經 滿 既事坐宿

諸 刺史縣合折衝果毅私自出界者 宿即自州 即非出縣 合陌境有 此刻界境 坐之者界 限杖折 壹衝 陌府 云地

杖壹

陌

經團

宿不

不私

因

但 不宿 各答 取壹 日 點之 貳 爲點 坐限

答 應直 不依 直令 直 應內 宿外宿 不官不 宿應 宿 晝分 夜番 答 貳 不宿 拾 相直 須若 通各應 晝 答直

直貳 者拾 答通

云若點

之上貳之 貳 科點點 點 得限 寫 坐 罪取 宣點答拾注 云壹日之 門不到者壹點為者或數外官司應點檢者或數外官司應點檢者或數外官司應點檢者或數 無多云度點 限 故止壹頻 不據日點 取

日之日 別罪到貳 來重科以 點不故 不上不别 到假上常 欲有即向 科拾是曹 何日日司 罪之別曹 常司 來點 岩檢 以每 累點

北

實以多初 允此即雖 刑處至累事捌名斷徒點累品 坐罪點以 所重科下开 以點之頻 多如點卷 別不非不 上至流到 者徒內便 據刑之是 點計人 全日自發 不不須更來上當犯 者初日合 計輕決重 日日放其

若 諸 因 假 而違者壹日答貳拾叁日 故 不上及當番 到 下雖 加壹 亦無 同官 等過 品品 T 條但 杖壹 准分

此番

陌

拾 加壹等 無故不上 罪止徒壹年半 及當番不到注云雖 邊要之官 加壹 無官 等

品品

但 但番 分 番 官到 謂 间 條 亦應 准 此 同 人到 注官官 下雖無者 條無故謂 准官不內 品上外

H

從謂 無不 · 官品亦同官人 於 於 於 於 的 官 人 從 が 之稽 法違

又云若因假而違者壹日答貳拾叁日加壹等渦 华 

等罪要杖 壹之壹 官府

不日等給

加邊合並

壹年即代 

加壹等罪止

到 ~ 滅貳等 壹有等裝 罪束

止程

徒限

年滿

其不

替赴

已日

北

者到 依淹 留 令 聽不 田不彩 訖赴 發任

無程

田減

苗罪

者貳

依等

限其

須有

還田

曲

大祀不預申 頒 所司者 1杖陸拾

者 意 壹 加 宿 弧 壹 徙 陌 廢 法年周期日公 諸 答伍 等中 全 貮 事 節應悉及以行 年性年 闕 者 大 級連所不前事 拾 者 元祖 得坐坐頒所齋 徒 11 致齊不 徒壹 不 貳 邢巴 罪者亦下司官 玉帛之 預申 攤各 同所預皆 年 遞 年 减 宿 壹全 期 日 貢 獅公故者祠齋 等 本 及 坐闕 屬 2 幽坐廢杖部之等依 司 謂 不 餘凡 不 洞陸洞日為令 者壹 如 即 頒 條言 祀拾部平大大 法 入散 所 中祀 一 小者 事即頒明祀祀 宿 杖 者雖告集或謂 杖玖 粜 齊 者 所申諸省車天 祀祭 杖陸 拾 不 准享 由及司受駕地 拾壹宿 闕 宿 此同 官頒其誓自宗 數 拾 IE 司下不誠行廟 者 寢 徒事預貳或神 以 故 貳不申拾三州

充

学

性 牢 玉帛之 屬 不 如 法 杖 柒 拾 閼 數 者 杖

陌 坐祭壹令依者 全 更若坐之方性 闕 全法 色 罪少闕 者 帛體 徒 不關合事謂玉 壹年 過各徒有幣謂 此依壹違帛蒼 注 餘中年合稱璧 云 祀小其杖之祀 全 闕祀本集屬天 闕 坐遞是拾者黃 謂 皆減中 一謂琮 壹 准之小事黍祭 丛 此法祀闕稷地 關雖少以五 從合下方 大杖不上羊牲 礼壹依帝豕謂 受陌禮各牢牛

箱 本 司 即 者壹宿 散 杖 宿 玖 拾壹宿 IE 寢 者壹宿 加口 答伍 意 H 拾 致 1 齋 加巴

寢齋 不壹 H 宿齊日祀 答官致散 伍畫齋齋 拾理貮肆 日 壹事日 宿如小致 加故祀齋等 壹夜散叁 等宿齋日 其於貳中 無家日祀

等貳川賣云若本恭得正 |故等||澤先各不司觏預寢 罪之下有日在 云 名類條犯凡天 凡 云小之農加宿及獎穢者 者本大皆言稱言 各视屬等壹者本觚惡於 准條 減減 減減 為 為 等壹 司 辦之當 此無在大者在者減中小中中宿在致事家 遞中散祀祭地祭 貳祀祀小杖 齋故之 减小齋貳享為 享 等貳從司祀玖皇者禮 大中者拾城兩云餘 弔等同祭 同 祀司謂壹外宿三齋 喪小餘宗 餘 問祀條廟條疾有中名中 以命社宿者宿日房 下風稷加皆本齋內 犯師日壹於 盗犯小享小 者雨月等郊壹日者 律皆祀今祀 中師星通社宿用亦 盗减准直 准 **祀**諸辰上太宿之無 大中此鬼此 減星岳散廟祀猶罪 祀祀但祀 護 大山鎮齋宿所恐皆 神貳在為 **祀林海故齋無**不 御等中例嗣依

諸 在 散齊而 开 弔 丧 問 疾 判 署刑 殺交書及決

拾 奏 開者 杖陸 拾致齋者各 加壹 內拾此喪 犯若等亦 者以交不 等 各此書得

各等決判 遞中罰署 減小事及 貳祀奏不刑大 事於 等犯聞得謂视 者者決定散 杖罰罪齋 一陵若 陸杖殺肆 謂 H 若違殺並 在者戮不 致笞罪得 齋伍人弔

加刑不問

壹殺得疾

諸

加图

圍

朝

會

定

者

答肆

拾

怠謂

慢言

乖解

衆諠

者囂

坐立

應

集

而

司

拾

**八**違失儀式者答肆 拾 准 謂祭陵祭 言祀謂祀辭之謁者 解誼累 囂行等亦 坐事事同 立失若及 怠錯朝有 慢及會事

慢 乖 衆 乃 議

依聲失百 儀高儀官 集與間者參者 乖立肆會 坐 者不拾及 乃正注侍 坐不云衞園稱

又 而 主司 不 至司抬

云應 各預集 告謂 令祭 集祀 罪以 下 告 及告 主及 司餘 告事 合 而 不集至之 至者 獨人

諸 答者 伍故 享 知 拾云不應

拾主司不 有總麻 知 以上变遣充 勿論 有变不自言 執事 者答伍 北 罪 拾陪

從

地 祉 稷 則

开系えげ

諧 故事地袭主丧 云不社不司遣 和 御藥誤 膳御禁慘禁而拾事以享 膳 如 云執司司不事 本方 御幸舟 唯事不笞得左 及 祭及知伍預傳 封 天陪前拾其 船 地從人雖事吉 題誤 乘 稷亦丧執知於 典 為如者事有莊 服 越之勿遣總公 御

鄉其論陪麻其

而祭及從以有

行天有者上總

官條 未 並進 進 准御 此及 鄉 監者

擇

料

物

壹等應類 又 名但弁合 例壹寫成錯合 監 人監絞有 官 當 司 弁當者不 大事本仍誤和 並 官 當官從精 不有方題不御 上司絞者 准 司 揀 恭誤俱封如藥 各 大依上徒 此 飘醫進其本須 將令減壹 謙 滅 翼即若上方先 殿雪壹 精寫合有注謂處 軍合應年 者 糊殺誤藥分方 將和徒其擇料 軍御者藥謂理 等 徒 條醫不遲兩依 意 內謂如駛多方 注 **衞藥從未去謂** 别在徒進惡應 云 年 已當本舞少合 未 豈內上御留熬 餘 具合方劑不和 條 人諸減者善削 進 解和及速如不 未 與省是各皆先 柳范藥封鄉本得 進 者題冷方差 者 向省名减須債 者 藥别各壹精之 御 有熱法誤 奉長減等細類 御官壹謂之揀 監

杖壹 H 故司應進司等 徒 云叉供御並監 陌 並各奉者於視 准减之謂已藥 羹類在所若造 此壹物下進成 擇 齊有食犯乾御 等未條未醫 視不飲者脯膳 進造進以 夏精中主不者 御御上 宜好徒食得皆 及 者膳各先 進 熱及二合入依 各御城嘗 御 之進年絞黍食 隨幸醫除 類御若若米經 輕舟罪醫 或不揀穢中經 重船壹以 朝時擇惡莧有 减乘等外 貮 ク者不之菜禁 壹興注皆 日依精物不忌 等服云是 中禮者謂得不 監御餘監 進飯謂物和得 當物條當 奉齊揀是鼈輒 官但未官 失視米不內造

諸 飾 及闕少者徒 御 造者 貳飾 陌嘗品及 所 年及 之俱嘗冷 曲 比在 御 罪得者熱 亦船 杖杖 誤 以篙 整 皆殺 貮 不牢固 壹時 飾 年 誤 當云 闕 時各造御 者 牢 酸罪 首所 所以作幸 鹹貳 者 固 由所莊舟 苦等 徒 者 當者 人由嚴船 絞 辛謂 為為不者 所工 首首甚 綾 味徒 由匠 明牢帝 不貳品年 固所 准 為各 可幸 壹得不其 云 及减 等徒整舟 以舟 頓船 敗船 壤謂

牢 那 諸 徒 乘 貮 輿 服 年 壹 未 御 陌 進 物 持 其 邢 車 護 修 馬 整 2 屬 如 不 調 法 習 者 駕 杖 捌 ,馭 拾 若 進 完 御

年 雜 供 有 闕 答 伍 拾

御

滅

叁

一等應

供

奉

闕

疏諸 調禮進有 進 習法御所 御 一 駕如乖司 亚 乘 牢 奥 馭有失執 失 之乖者持徒 耆 服 具失依修 貳 柳 不違禮整 年 物 持 完法授自 未 陌 其 護 進 牢者立有 修 車 者合不常 御 馬之 整 减多 車杖跪法 謂壹授不 不 等 屬 駱陌坐如 如 法 觀 車其不法 調 馬車立者 者 習 謂馬之杖用乘 杖 駕 御之類捌之輿 捌 拾 屬各拾物所 、馭 不依若皆服

州

杖謂 非 諸 之幃 服 如之類之 奉雜 伍 司 屬帳 而 之供 法屬是屬 應供奉 未有為謂將損調羊 私借 儿 可關 之物徒壹年 供者供應 乘 進壤習車 典服 而謂奉供 關非者奉 御各若及 者徒 御 關 者尋皆之 滅貳如等 答常須物 物若 在 司 伍應預謂 者等雖或車 徒意 服用者 借 拾供備衣 不御則 人及借之者徒 有服 馬馬 驚動 關飲年 [各城壹等非 乏食 其 駭馬 者之雜 車動 即類供 舉則 有 壹是 闕 鞍鳴 和服 年 年應

司 私借乘 例 統登七 典 服御 物若借人及借之者

年 非 服 而 壹 在 司 服 用

議 等而司外借護 服應之修 用供者整 者御各常 各所徒須者 减用叁如

御等徒服 徒服壹而 壹御年御 年物雖之有乘 而上徒非物私興 減叁自謂借服 御 是年借除或御 爲上及服將物 各減借御借主 减非人物人司 壹服在之及持 年

罪者年法

壹得非若

注 服書 云 非 服 類等御 既是 幃 多應帳 云柳杖 之所之 非

者帳

謂几

筆杖

硯之

監當官 用史 之及 物器 司 色玩 主 放供 誤 屬須

膳

所

謂

到監

之當

處之

諸

進造 但淮 將官

諸 食 飲 外 膳 若者 百謂有絞 官供毒雜 犯 性藥 食 雖謂 禁者供膳杖柴拾若穢惡之物 不合 合和 和為 亦藥 為堪 雜服 藥餌 所之食營各 由物禁名减

百

禁拾之若 中 者若類有 及 笞有在犯 揀 伍誤食者 注 官 攑 拾失飲所云 誤者中由謂常 不 揀各及供供食 淨 不减揀膳百以 耆 淨貳擇杖官上 答 答等有集犯皆 伍 官拾 叁誤不拾食 拾犯淨穢禁厨 誤 食其惡者所者

者謂已爲

笞淨解膳

伍物訖故

貢

等

年 應 密 漏 者 絞 及大 收事 捕謂 謀潛 叛謀 之討 類襲 非 事 應

諸

漏

泄

者徒壹

华

泄

於

蕃

國

使

加壹

等

15

川航路九

為從 即 轉 傳 杖 捌 拾 非

勿論

疏 諸 漏 泄 大事應

及 反 收 捕 謀 者謂合謀 叛之 命人叛 有將知皆 類 潛誓輒合 謀師漏密 討潛泄告 襲謀者或者依 之征絞掩密關 討住襲告訟 及襲云透隨律 收謂大賊近知

捕不事此官謀

反聲謂等司反

逆鐘潛是其及

之鼓謀大知大

徒掩討事謀遊

叉云非大事應密 之云不者密大 類謀備討不逆 者徒壹年 华 漏 泄 於 蕃 國 使

壹

為從

即

轉

叛故其襲應

旣

密 者 潛謀 討

世

傳事間初國蕃 之雖展漏使國徒有 杖捌拾非 人應轉泄亦使壹異 並密相者不者年密 不而傳傳加加牛封 大至至壹國奏 坐轉 事者斬等家聞 事 者爲漏合之之 杖從泄徒事類 捌謂之貳不有 拾傳事年欲漏 非至以其蕃泄 大罪初大國者 事人傳事聞是仰大 者及者縱知非觀事 勿蕃爲漏若大見應 論使首泄漏事風密 非者首於泄應雲謂 謂蕃於密氣

禁立象器物

語識不在禁限

式

私家不得有違

者

徒

貮

年

者私

亦習

同天文其

緯

候

諸

**芝**象器物天文圖書讖書兵書七

曜

曆

太

雷

りを発し

回

准 廣 順 叁 圖 年 玖 月 伍 日 勅 節文 所

限緯天年並畧所文天云玄 候文若是之記圖文在象 及者將式類未書日瘠著 讖謂傳名七來者月幾明 以曜徵河五王莫及象 占曆祥出星衡大 圖二 涉吉謂之 以於月 图日書 洛十齊日 所天 尚傳順者月 兵 出入七月 書相者私五書書宿政故之謂 習自家星謂是等天天道象 候學從皆之太也故文垂轉天 論者造不曆公識易者象之為 語亦妖得太六書曰史聖以器 韜者仰記人觀具 谶得言有 並貳之違雷黃先則天則時以 不年法者公石代觀官之變經 在徒私徒式公聖於書 禁坐習貳者三賢天云書

等拾 諸 制 稽 寬其諸陰陽小 林院人員並不得將前件 預前流布於外違者並准 曆 得有及衷私 緩 日候 日徒壹年其官文書稽程者壹 制書者壹日答伍拾 朝廷 傳習如有者並須焚毀其司天監 **頒行後方許** 筮占算之書不在禁限所 法科 私雕印 圖書等於外邊令人 類制 皆勅 罪 是符 壹 傳寫 日 有 日 毎 翰

壹等罪.

止杖捌

拾

門左

稽 緩 制 者 壹日答 伍 拾 准 鵬 制

止是之謂者日多貳陌在 罪類奉是軍者日刻 令 類 壹正為務總程內無 皆 是 日制稽急不過也有 加勅泼速得此寫程 人 壹更壹皆過以程限 當伍外通成 日 日毎計案 H 陸出伍並其貳符皆 加 日符拾了赦陌移云 壹 杖移注成書紙關即 等 壹關云案計以牒日 拾 陌解騰及紙下滿行 日 拾剌制計雖加貳下徒 意 日牒勅紙多壹陌稱 年 徒皆符程不日紙即 壹是移外得程以日

故之仍過所下者

即言類停叁加給謂書制

已答

云 其官 稽 程 令書 壹 小凯 日 普 伍曹 拾 日常 叁 程行 A 中非 加 事制 营 拾剌 等

WE!

勅

符

移

諸 壹亦此以程 輕制 旨謂 日准例 制 書答稽機給通貳有拾程速貳判拾 理旨明條末云年被 叁法謂日及 與宣制稽知被若制 制用勅緩勅制非書 H 行加此機大經徒 書御之制及書故謂 義畫義書奏施違奉 違 等外速各 同不輕注鈔行而制 者 罪皆不加以獄 重云得而失有 徒 止准少壹下案 武 杖事要日者辩 不騰罪違錯所 殊制同者旨施 其勅否徒意行 捌稽准程給定 貳者而 失拾程案若壹 杖違 壹者 陌徒 了速經寒 貢 陌

諸 制 忘課 及寫 制 書談者 若 答伍拾

杖 柒 拾 轉 受者减壹 等

等合者拾之 **答**雖轉意 肆自受合 拾錯者答 事誤滅伍弁承 若爲壹拾文制 已非等已字之 失親若失錯。合承宣謂失 杖制制已事談 陸勅忘失若其 拾故誤事未事 故滅及意失 云臺寫而者寫 轉等制施謂 受未失行未書

等

諸

即

素

聞

輒

改定

捌

拾官文

請

司

M

改定者答肆

拾

知

誤

謂

而

已失

動官者須事誤不請於閩事文各覆理得請自事輒 自事輒 書加奏無笞依改改自 從合貳其改肆錯定動 詐杖等官動拾施者者定失 增陸謂文者依行笞皆者者 减拾非書勘公亦肆須杖皆誤法若動脫檢式如拾請捌合謂 事誤本令之知當拾覆 下制制司 飾諮分制書書長文然 其長明勅誤誤官書後差 可宣得不然謂改 制改知行杖奏後常正脱 即文捌知改行施剩 改字拾官正 杖飾從脱官文若書 壹文正誤文書有有 陌字不於書誤不誤

談者諮 長官改正

者

勘

驗

本

案

分

明可

知

即

改

從正

須覆

公式

令

諸

制

勅

宣

行文字脫誤

於

事

理

無

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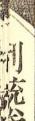
動

自

1

重詳定						
<b>重詳定刑統卷第九終</b>						开系
終						光力
		坡便 宣传 安保			※正本	
		<b>学</b> 规则是 医	斯		<b>ジ</b> 美 英 新	

重詳定刑統卷第十職制律 指斥乘典 匿哀歌樂從吉 冒樂居官委親之官冒哀求 出使不返制命 在外長官使人有犯 乘縣馬 乘縣馬 誤犯宗廟諱秀事及餘文書誤 輸納符節遲留 令條 應奏不奏 文書遣驛





程 及誤題 署

應 奏不奏

代

官

書者奏事誤犯宗廟諱者杖捌 拾口誤

書誤犯者答伍 2000年在2000年100日 開燒 名字 不若 觸 言禹犯 內與兩丘與區貳紅 之名名

類

書拾誤若 文書誤犯者答伍 書若奏事誤犯宗廟韓者 犯奏者事 答誤 伍及拾餘 拾 宗上廟書 韓若 **杖** 有奏 捌 誤事 拾 1

誤 者須 杖避 及

犯 叉云即爲名字觸犯者徒叁年若嫌名及貳名 者不坐注云嫌名謂若馬與兩丘與區貳 名

色不在名馬立 類 **與不區年** 即坐意若 不謂嫌嫌 叢 言孔而名匪普 徵子理者王天 又母别則臣率 云名及禮制土 杞徵貳云字莫

國 **詳者皆爲字不** 成

雅

經史羣書及

而誤 刊花家山 杖陸 拾

誤

滅貳等甲

諸

甲甲 者失 類 份 疏 若 削 口若 由 申 口 諸 奏口雖誤 誤 之而 誤 可行非 類言 有害者各 謂 一份書省 失事 書若奏事 而誤 誤减 事貳意等 剩交字及錯 答肆 者 書奏事 合 加 勿論 無 而誤答肆拾 拾 失答 M 誤杖陸 畿回 餘文書談答窓 者肆 不拾 勿論 坐若 謂 面書 拾 餘文書誤答叁 陳謂 有書談奏 誤 有謂而勿拾誤高原交誤。 倘 减 謂 貳 者特 書 外省 當可疋言及脱 陸奏 注 拾 百加 言知之原錯剩 拾事 注 課

开彩老丁

論罪言一 拾答餘應 疋云拾誤 原 云即誤 而 叁文申 不名原緒之有餘有 言原 可所之假類害文害 直為承有稱謂書者 從重誤犯之當誤合 有者已罪類言有杖 害自行當者勿害玖 加從決言自原者拾 肝 叁失及原須而合上 正 而 等出原之以言杖尚 入放而類原陸書 訖言求之拾省 者勿之當是誤此原類言名有 論 即當例阡各害 當言既疋加者 條勿多而多 雖原事言等杖 有而非拾注柒事書

胜

时 知 刑 容 和 有 異議當言 甲 申 可 而言 甲 曲 類 議可

當 類 是甲 案 而奏 而 省之謂書 日案省 可 亦不 而驗以 同待 知 應 雖言其 誤甲狀雖 應 皆由省誤 而 是驗 而 言 杖 罪如非 此不行 捌 及 容者 拾 更皆 應言 由 有不 所 普

Im

## 各 杖 陸 拾

M

前

师

疏 謂須 合聞 申奏 而是不奏 不不奏而 言應或不 二奏格素 而令者 云奏式謂 雖並無依 上杖奏 不捌之及 待拾交式 報應及事 而言事應 行上理 亦者不奏

諸 营车工 代署 失 壹官奏文 案 年司狀謂 m 代 重 其署及在 亡案符官者 THI 代 加 官 案署關書 司 而應解有 等 代行剌本 者文牒案 各書等事 杖 捌 加者其直 拾 壹杖有唯 代 等捌非須 代拾應依 判 署若判行

My

者刺應者縣不應交行 各而出並事由言且若謂 杖出符事須所上奏不事 陸行移應上管者且待合 拾下關行省而依行報奏 牒下皆越律或而及 剌而須言令申轍 而不先上及奏行申 不行申者格知者 出下所假式不亦應 行不管謂不須同合 下應州州遣待不待 不行府管言報奏報 應下不縣上者不者 出而申都而不申皆 符行而督輙當之須 移下越管言此罪符 關者言州上坐若報 牒謂上州及不據而

請 后職以闕 所 所 廢 制 麼 及各故者 闕 關 H 皇有有徒 使 者 者 徒 徒 子存廢年更制 意 多 返 **令越關餘干**刺 年 年 制 出其者使預出 使本徒謂他使 越 命 餘 使妄干 不局壹非事事 軱 司 侵 返侵年制者訖 命人越使徒皆 職 他 者 他 得職司妄壹須 事 罪掌侵干年返 杖 柒 徒壹 依杖職他牛命 拾 杖 减柒者事以奏 年 玖 制拾謂者故聞 华 拾 勅其設杖有若 11 壹受官玖所不

故

故

等叁分拾廢返

有可增玖 陸减拾 可品出代 侍下罪者 中畫重徒 所聞者壹 注代即年 止畫從半 當者重此 代卽科皆 判同依謂 之增令事 E 罪城授直 制伍而 品代 以者

置支 聞父母若夫之疫匿不舉哀者流貮吓里变 母聽被樂 囚禁作 樂昌 樂居官委親之官冒哀求仕父

年 陌大功以下尊長各遞減貳等卑初各減壹等 一、疫匿不舉一哀者徒壹年疫制未終釋服從吉杖喜 釋服從吉若忘哀作樂自作遣徒登年雜戲徒壹 遇 樂而聽及參預吉席者各杖壹陌聞周 親

制未終釋服從吉若忘哀作樂注云自作遣人 又云徒叁年雜戲徒壹年即遇樂而聽及參預吉

り施密中

竹

逢因雜叁丧嫁若丧不丧 禮逢戲年之及忘制即類 者 服 宴奏謂雜內爲哀未舉父 答 之樂樓戲未祖作終哀母 親 席而蕭徒合後樂謂者聞 參遂雙壹從者注父流喪 陌 預聽陸年吉祖云母貳即 陌 夜 其者彈樂若在自及阡須 匿 中参碁謂忘爲作夫里哭極父 預象金哀祖遣丧其泣豈母 亦 各吉博石作母人貳嫡豈若之 灵 杖席之絲樂若等拾孫得聞恩 伯長 尊 壹謂屬竹自出徒柒承擇变昊 者 叔謂 徒壹年 長 陌遇即笙作妻叄月祖日婦天 各 遇歌遣之年內者待人莫 母父 樂鼓人子其釋與時以報 姑母 变 而舞等並父服父若夫茶 派 聽之亦居卒從母匿為毒 貳 制

謂類徒心母吉同而天之

等

开

治矣

卑服降同妹及未月從壹者父 及禮返依日聞幼數准周本釋踰釋吉陌徒母 舉制大禮舉喪在之此親服服叁服杖大壹妾 哀輕功斬訖不禮限若尊周從月從捌功年爲 刊後重之線事即及罪有長出吉釋吉拾尊丧女 雖有哭之發舉詩依殤科嫁各服杖小長制君 舉殊叁哭合哀比本降之玖减從陸功匿未此 范聞曲往得於爲服爲其月當吉拾尊不終等 不丧而而何後兄科柒服若色笞緦長舉謂聞 可雖偯不罪擇弟之月數於尊肆麻匿哀未喪 無同小返 即其之止玖長拾尊不杖踰即 罪情功齋 是妻類准月壹其長舉玖周須 妻既亦大內等於匿哀拾月舉 周有總線 大以降麻之 同非准功釋出卑不杖未釋發 於尊所之服降勿舉柒踰服若 上殺哀哭 纫長降月從者匿哀拾玖從匿 從周容若 又之餘吉謂不答未月吉不 不親可徃

15 殊爲出罪姊哀拾伍服杖哀之

月親者姑舉伍踰釋者舉

上准答

應以也而

酒 無 侍女院官 徒壹年謂父母即及 在母即心丧妄 名 世界居之祖父母父母及母人 母

又也得 服重重懲忘於 答 **周**不爲 之於杖誡哀宮 罪釋捌律戚中哀禮律居合重 抢雖或者又云條期科大 功文人三小功文作若從那 以不作月功將合樂未不

大無遣即云大無喪罪功 下合樂爲將至得及舉應 從無或之至辟何遣事得 輕罪自不不琴罪人發爲 答從奏舉剎瑟 作者輕 肆不管樂樂鄭 拾應絃况变玄 總爲旣乎服注 麻之玷身云云 卑坐大服古亦 纫周猷周者所 不喪須功有以 可從加心死助

各小

從功

不舉之

坐容

可

犯死罪被囚禁而作樂者徒壹年半

拾捌以合父言不祖在 疏 冒哀求仕者徒壹年 母 老 伍抬求侍母不得名 心 諸 府號官 疾 月及入見老得作安 变 內 無侍 大篤侍無疾輙將不 委親之官即妄增年 後之或侍親其或任 稱 犯 未狀未乃之有祖長 滿及年委官貪名安若府 加 注云謂 父名 貳昌捌置謂榮卿縣父有 拾哀拾其年昧不職名正 柒求及親捌進得之衞號 而 父 月仕本而拾昌居類不官 母丧 樂居之祖父 而者非之以居卿官得有 狀以求入侍 預謂篤任上此任稱於名 選父疾所或官之者諸稱 灛 求母乃妄篤其類或衛府制 未 仕之妄增疾祖皆父任號 除 從喪增年依父須名官者 府貳年狀法母自軍或假 及

刊統然上

月服之哀月正未號 又云岩祖父母父母 深不 者 · 孝不義 憲 帝 帝 帝 帝 內皆法合外丧除官 為貳及徒貳若但稱 心拾在壹拾釋父以 喪伍心年集服母 丧若月求之各 年歝 內釋內仕丧合 禁而子 者去是即法處 及夫犯一 謂禪禪當合 妾服制不貳壹 子而未孝拾年 及求除合柴注 及母死 出仕此徒月云 妻及 罪 妻自中叁貳謂之從求年拾父 妾失 被 作犯 囚 子釋仕其伍母 樂死禁 合服名貳月喪 者罪 而 降從爲拾內潭 作 以被 其吉昌伍是制 樂 其囚

指后乘奥

理

切

乘議

輿政

者事

上乖

請失

非

切

而

非 疏 非雖故言言指 失 鬬 諸 徒 切指律議議斥 K 而 貳年 进 指 害斥不是政謂 對 乘典 者乘定非事言 捍 議 對 制 處輿刑而乖 輿情 者 使 因失乘 徒而名 制 貳情臨涉而興 捍謂 而 請 理切害者 無 年理時乘涉原 人臣之 叉云非切害 上輿乘情 依制 請者輿及 無 勅 非與者理 臣使 斬注云言議 禮 切指上俱 者絞 害斤請有 禮有 禮 者徒貳 者乘謂 既所 徒輿論害 不宣 注 云因 貳情國者 承告 年 闘 政 對 年理家斬 大 競私 事 私 謂稍法注 命使 乖 事 叉拒

刘統然上

M

諸 驛使 年 故陷 從干步出 若 徒 驛 使稽程 諸 毆預制拒 貮 軍 捌此 敗戸 程置制勅桿驛奉勅别之 詈制勅桿 年 驛 拾驛 使稽程者 議 要速加叁 薫敷 者壹日 馬使法者因言 口 刑 並他者 以 軍 加為為依 所齎· 事合 彩 壹行紙令 壹 城戌者 等有 私殺 A 杖 等程劵給 自注 捌拾貳日 文書寄人 月 罪稽量驛 關云 所廢 止此事者 杖 競因 捌拾 絞 徒程緩給 或私 闕 貳者急銅 加壹 雖事 貢 者 年壹注龍 這這日 因鬭 文書遣 目 日驛傳 等罪止 公競 加壹等 數符 事者 於無 論非 驛 役 契符 罪 流 乘

要速加叁等有所廢 闕

諸 者 若人稱謂壹征 夜 驛使 流 臨衛日稽年討 驛 無故以 軍士者遲拾掩 使 **冠人满闕日報** 爲首 八書 戶口軍 人刻畧貳外 稽壹為掩阡境 人行之 使 期人由襲里消 爲 人城戌者衮 者以驛告是 息 者有 從 及受寄 即 自上使報為及 從所 從及稽之加告 乏諸遲類叄賊 前廢 條關 軍 事警急 者徒壹年 軍城遂違等之 其 識 興成陷壹有類 之者敗日所稽 法統戸加廢壹速軍 而 使 日謂務 致

流答上

例

而

九

壹 諸 使日為援驛壹各喪 陌 之加首及使年徒者 若 書役行境而者壹以 依 謂流者外立即年所 式 有依 非以爲消罪以若齎乘軍 應 驛 急 公 故故從息名受致文驛務 开 速式 而 遣陷注之即書稽書齎 遣 不 專敗云類爲行程别送速 遭 在 使 使戸有而軍者謂寄 出 京 詣 驛 所口所稽事為行他書追 諸 闕而 及 合 齎軍 廢留警首不人無徵 可 人關罪急驛充送故報 不 驛有 書城者在報使驛之謂告 遭 遭 而事 因戍從驛告爲數及非如 驛 者 所須 而者前使征從計受身此 罪亦 可乘 而 附絞條故討此程寄患之 遣 驛 之其謂以掩謂重交及類 驛 如 及 常於書
須遣 其非違驛襲 之 遣諸 者 使專壹使救行徒者母專 杖

諸 故者表立令非 使 云亦疏及皇應 罪合質赦帝遣 論 亦杖州元踐驛 滅 如壹遣日祚而 貳 之陌使刺及所 餘史加司 附若元乃 曲 誤 表京服遣 題 詣 署 此官皇驛 他 即伍太者 品后 丛 隨 上號 題 署 闕外后又

錯徒貳軍謂稽 誤叁等務違程 即年徒要壹者 罪若貳速日隨詣文 其由年者杖所州書 題題半加陸稽府行 署署以叁拾留使下 之者故等貳准人各 驛謂所所加條不所 使元陷廢壹行依詰 不題敗闕等書題應 坐署亦者罪稽署封 者從從止留誤題 **絞加徒之詣署** 上役壹程他者 减流年減所具 上若貳因注 等減有等此所

21

充绘

1

等減 諸 郎 **驛等者人急又壹者無** 司情謂 而速准疋臨品貳 准者驛乘者駕徒時人疋 驛 可 此皆馬馬給部壹量各散 朱山 情 者與主各馬式年給壹官品公 开 與 謂乘司減使陸壹此疋前及 在者知增迥品灭是皆 沧 官國 同 罪 徒壹 道同增乘及以加令數各 及罪乘馬餘下壹文外遞以驛 里 不 年 杖 越不驛罪使前等本别減上職 知 情 過知馬壹並官應數給職叁事 者 齎情及等給散乘數驛事疋叁 阿百 加 私者知主驢官驛外子官伍品 伍 意 物勿應可即衛驢剩此壹品以 之論乘知是官而取外疋及 司餘 類餘驢情應省乘是須餘爵若准條而應 條而與乘司驛日將官叁王此驛 乘同驢差馬增典爵品肆 馬驛 馬罪之使者乘吏及以正 者騙

他 所者 處過

拾 者

而越畜驛以過 致過產若西所 稿律往假死者非不卽詣 廢注來有者無理換計之路乘 既枉便使不罪致馬里處别驛不無 有道經人償因死者加假行馬坐馬 者杖枉如是者 備捌道從為皆 償拾壹京枉依 無因等使道驛 馬而經向越路 者致驛西至而 不死不京他 坐依換無所前 謂應馬故者驛 在牧至輒注若

驛令所過云不

無乘經西謂依

馬官之京越驛

衣謂在本拾乘 仗非來慮里驛 者隨之馬如馬 身理勞此枉 壹 亦又犯道 計恐者伍 拾行從里

陸里遲何經

拾科於科過

論事斷反

覆

諸

杖

拾

S S S

等 罪止徒壹 年 驛 驅 減 貳

杖等之隨驢餘 玖罪類身准條 拾上除所此驛

驛者貳者 驢謂等壹 得稽謂觔 罪程壹杖被乘 皆枉觔陸之驛 准道笞拾屬馬 馬之肆拾仗者 減類拾觔謂唯 貳諸罪加弓得 等條止壹刀齎

餘徒此須

條壹之衣

驛年外仗

驢驛輒衣

准驅齎謂

此減行衣

諸 得 即 在 外 推 皆 長官及使 須申 聽 於 裁 若 使 處有犯 犯當 死 者 罪 留身待 所 部 報

外 關 監長 等官 長謂 官都 及督 諸刺 使史 人折 於衝 使果 處毅 有鎮 犯將

各減

所

犯

罪肆

等

仍身者先即所

留者散申推部

勘及其司若官

勅管身聽無

符鑰待裁長

雖副上若官及

復知報犯次使

事下當官

身次違死執所

末官者罪魚詣

泊銅減據香司

納魚所糾亦官

犯告同屬

罪之長並

肆狀官

留死須專

其各謂印之

上鞘

擬印留

諸 符節事訖應 留者壹 日 在治 貮

拾

送使符皆 納送還奏 輸下使左左依 日納省若符符令 徒而輸向以進用 壹 稽納他合內符 年 留其處右右節 者節伍符符並 壹大日所在由 日使內在外門 答出無承應 伍即使用執省 拾執次事符其 上貳之者訖人符 日使所使有以 加還在人事銅 壹亦差將行為 等即專左勘之

充祭上

諸 拾 叁 Ħ 加壹等過杖壹陌 而稽 留 及事 有 乖 拾 期會

华

即

有限

主

司

符

10

期耆

罪

亦如之若

日加壹等罪止

徒壹

者壹月

然

署

誤

致 稽

程者各減

貢

等

兵滅木加違欲作拾 者貳契官日還乘日 同等等文者然驛徒 上若於書既後使壹 符木餘稿非更人年 節契條罪銅請所雖刑 之應得壹魚至至更 罪發減等之門之違 罪其符下處 貳禁不送事罪 等苑可輸雖亦 輸門依既未不 納符此無訖加 稽及科限且其 遲突斷日納傳 者巡自行所符 准魚依至司通 例符紙即事用 亦若劵納了紙

留 及事 有 期 會 而違者

给自 爲加不謂 营 1 坐壹到若 無等者朝 年 拾 叁日加壹等 限罪壹集 者止日使 以徒笞及 付壹叁 計有凡 文年拾 帳品公 週 書牛叁使無事 | 杖壹陌 及但日之品應 部事加類而行 領有壹依輒者 拾 物期等令稽謂 月 後限過各留有 加壹 計者杖有及所 行以壹期事部 等 程違陌會有送 罪 爲限拾而期不 達會限

誤 依 會違事 題 誤罪文限 署 及 而若謂與 致使丰 題 署誤 稽人司文 程不下事 M 者依符有 致稿 各題乖期 減署期 程 貳錯者義 者 等詣罪同 巨謂他亦 各 減貳 違所如玄 壹及之謂 等 由並在 口口

-

充多上

即

公事有

限

主

司

符

To

乖

期

者

罪

亦

	New York Control of the Control of t	Land Harris
重詳定刑統卷第十終		叁拾減貳等各合杖壹陌 年半減貳等各合杖壹陌 三

LIVER TO THE TENEDON WITH THE WAR WITH THE TOTAL TO THE TOTAL TOTAL TO THE TOTAL TOT

